

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確或完整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食品

FALCON HOLDING LP
(於 群島成立的 限合 企業)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

(股份代號：9977)

約 除牌決 案； (iii) 鳳祥所 發日 2023年1 3日

除上
就任何所提呈決
案放棄投票或投
對票。

，概無人士於綜合文件
／或補充通函內表
其擬於
上

舉，
定。執，董事兼董事
代表一名監事代表、方達
（鳳祥之H
票之計票人
監票人。

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
法（「中國公
法」）公
章程之規
定。執，董事兼董事
主席志光先生主
。鳳祥兩名
代表一名監事代表、方達
師事
所之
師以
香
中
登記
限公
（鳳祥之H
過戶登記處）之代表共同擔任於
上負責點票
計

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註1)		
		贊	對	棄權
1.	(a) 在(i) 同一決議案於H類上獲獨立H通過，按投票表決方以獨立H所H所票數(親或由代表投票)至少75%獲批准，且獨立H投票對決案的票數不超過獨立H所所H所票數10%；(ii) 同一決議案於上獲獨立通過，按投票表決方以獨立所份所票數(親或由代表投票)至少75%獲批准，且獨立投票對決案的票數不超過獨立所所份所票數10%；(iii)H要約低效納達或獨立H所H不少於90%的前提下，批准H自願撤銷於交所的上市地位；	61,182,500 (66.372497%) (註2)	30,998,000 (33.627503%) (註2)	0 (0.000000%) (註2)
		(15.875333%) (註3)	(8.043208%) (註3)	(0.000000%) (註3)
	(b) 鳳祥董事此獲授權，按其認就執上文(a)段所自願撤銷屬要或合宜，採其其他簽立文件或據。			

H 類 之投票表決結 下：

特別決 案		票數(%) (註1)		
		贊	對	棄權
1.	(a) 在(i) 同一決 案於H 類 上獲獨立H 通 過，按投票表決方 以獨立H 所 H 所 票數 (親 或由 代表投票)至少75%獲批准，且獨立H 投票 對決 案的票數不超過獨立H 所 所 H 所 票數10%；(ii) 同一決 案於 上獲 獨立 通過，按投票表決方 以獨立 所 份所 票數(親 或由 代表投票)至少75%獲批准，且獨 立 投票 對決 案的票數不超過獨立 所 所 份所 票數10%； (iii)H 要約 低 效 納達或獨 立H 所 H 不少於90%的 提下，批准H 自 撤銷於 交所的上市地位；	9,037,000 (17.755118%) (註2)	41,861,000 (82.244882%) (註2)	0 (0.000000%) (註2)
		(2.711794%) (註3)	(12.561516%) (註3)	(0.000000%) (註3)
	(b) 鳳祥任何董事 此獲授權，按其 認 就執。上 文(a)段所 自 撤銷 屬 要或合宜，採 其他 。 簽立 文件或 據。			

註：

1. 上 H 類 的投票表決結 所 括之百 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整。
2. 根據出席H 類 的獨立H 所 全部H 所 票數(親 或由 代表投票) 的總數計算。
3. 根據獨立H 所 全部H 所 票數的總數計算。

由於少於75%獨立H 所 H 所 票數投票(於H 類 親 或由 代表投票)贊成 1項特 決 案，上 特 決 案於H 類 上不 獲通過 不獲批准。

等要

政。人士於鳳祥的部權益，以確符合上市規8.08(1)(a)條
規定的份低百分比。通過售公眾，要約人直出
售、或售代理售要約人或其一政。人士的份。五屆
董事的董事已共同個向交所承採

3. 根據收購守規 20.1，就納H要約以現結算須於效提呈H以，納日起七個營業日(定見收購守)內進。填的納表格該納的相所權文件須由H過戶登記處收，以H要約的納完整效。填的納表格該納的相文件須由鳳祥收，以

警告：股東於決定 否接 相關要 前務 合文件。股東 潛在 資
者於買賣山東鳳祥證券 務 審慎行事，如對本身 況有任何疑問，應
專業 問。

承董事 命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代表Falcon Holding LP以
通合 人 份. 事)

承董事 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
執. 董事兼公 秘
石磊

中國 ， 2023年1 18日

於 合公告日 ，董事 括執. 董事 生先生 石磊先生；非執. 董事邱中偉先
生、呂歲先生、 凌潔先生 周瑞佳 士； 獨立非執. 董事王安 士、趙 琳 士
鍾偉文先生。

董事 就 合公告所 資 (以與 鳳祥 限)的 確 共同 個 承擔全部責
任，並在作出一 合理 . 確認，就 等所深知，董事於 合公告所表達的 見乃經
審 周 作出，且 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 合公告所 任何
生. 導。

於 合公告日 ，要約人的 通合 人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於 合公告日 ，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的董事 David Jaemin Kim、Sujoy Subramanian Koichi Ito。於
合公告日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PAG Fund IV的 通合 人)的董事
Jon Robert Lewis、Derek Roy Crane、David Alan Fowler Noel Patrick Walsh。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的董事 就 合公告所 資
(鳳祥的資 除)的 確 共同 個 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 合理 .
確認，就 等所深知， 合公告所表達的 見(董事所表達的 見除)乃經審 周
作出，且 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 合公告所 任何
生. 導。

於 合公告日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PAG Fund IV的 通合 人)的董事
Jon Robert Lewis、Derek Roy Crane、David Alan Fowler Noel Patrick Walsh。

合公告的中英文版 任何歧 ，概以英文版 。